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YUA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天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天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計溢利將錄得不少於70%的增加(二零一九年同期：約人民幣6.0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總貨物吞吐量增加；(ii)銷售石油產品產生的收益(大約於二零一九年中旬開始)；及(iii)錄得其他收益淨額(於二零一九年同期錄得其他虧損淨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的可得資料為依據，並未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或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可能會有所變動。本公司正在編製

及擬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資料詳情將於其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該公告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及切勿過度依賴上述資料。如有疑問，投資者應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天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金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金明先生、董慧敏女士及蘇柏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彭漢忠先生、鄔錦雯教授及黃耀輝先生。